

佛光大學社會工作學系

碩士生更改論文題目及指導教授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

姓 名	(簽章)	學號		組別	☐ 社會學組 ☐ 社會工作學組
原論文 題目	中文：_____				
	英文： (可不填) _____				
更改後 論文題目 如未更改 不需填寫	中文：_____				
	英文： (可不填) _____				
原指導教授 同意簽章	本人同意指導學生（可複選）： ☐ 更改論文題目 ☐ 更改指導教授 民國 年 月 日				
新任指導教授 同意簽章 如未更改不需填寫	民國 年 月 日 ☐ 本系專任教師 ☐ 本校其他系所專任教師 ☐ 校外教師：(校系名稱) _____ (職稱) _____				
系務會議審議結果	※ 更改指導教授者，需提送本系系務會議審議 經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學年度第____次系務會議審議結果 ☐ 同意 ☐ 不同意，說明：_____				
備 註					